**宜昌市中级人民法院**

**关于2021年度评估机构报名审核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委托评估、拍卖工作的若干规定》（法释[2011]21号）、《关于实施〈人民法院委托评估、拍卖工作的若干规定>有关问题的通知》（法[2012]30号）等规定，及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进行2021年度评估机构报名审核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将我市法院2021年度评估机构报名审核工作的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注册地在宜昌（含各县市区）的评估类机构可自愿向宜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鉴定处报名。

二、报名的相关事项

**1、报名时间：**2021年11月1日至11月3日，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00。报名时间截止后，一律不再接受报名。

**2、报名地点**：宜昌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一楼法官调解1室。

**3、报名材料：**

（1）各类评估机构现场报名,按照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各类评估机构现场报名提交材料的说明》，逐项按顺序装订成册，编上页码（一式两份，说明附后）。报名资料内容应客观真实，如有虚假内容，将取消本年度入选备案资格；弄虚作假，经查属实的，将取消入选备案资格。

（2）非宜昌市注册机构、在宜昌注册时间截止报名期限不满1年的（即2020年11月1日之后注册的）、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行政主管部门、行业协会规定的机构，即没有办理告知性登记备案、以及有违法违纪违规等不良记录的机构均不接受报名。

（3）行业主管部门出具的无违法违纪违规等不良记录的证明。

（4）同一评估种类中不得申报两家或两家以上由同一自然人担任法人代表，或者同一自然人、法人作为控股股东的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

**三、其他事项**

1、报名初审合格后，本院将组织评审委员会择优选录入册机构；

2、在本院报名的评估机构应如实填写宜昌市法院干警及其近亲属在本机构的任职、工作信息（附后表）。

 3、本院纪检监察部门将对此次活动全程监督。

4、本次报名和审核,本院不向报名机构收取任何费用。

联系人:吴 磊 、周 婷 电话：0717-6344780

监察室:石 欢 监督电话：0717-6341468

 2021年10月22日

**关于各类评估机构现场报名提交材料的说明**

**一、土地房地产评估机构提交材料清单**

1.2021年度评估机构报名登记表（附后）；

2.本机构注册评估师登记表(附后)；

3.估价师本地缴纳社保证明；

4.工商营业执照、土地评估备案登记证书、年检合格证明、信用等级证书、评估师资质证书；房地产估价资质证书(或备案证书)、分支机构的告知登记备案证书、估价师资质证书；

5.办公场所所用房屋的产权证明或者租赁合同；

6.报名机构有测绘资质的应额外备注说明；

7.2020年度至今机构业务总量(应与登记表相符，以制表形式填写，附后)；

8.2020年度至今法院委托业务总量(应与登记表相符，以制表形式填写，附后)。

9.中国房地产估价师网站上未查询到的机构不得报名；

上述材料按顺序装订成册，其中第4项报名时应提交原件核对确认，报名登记表应加盖机构印章。如未按要求提交，报名材料将不予接收。

　　机构应具备的各类备案登记证书、资质等级证书和执业人员资格证书如有到期正在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协会审核等情况，须有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协会的书面证明。

**宜昌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年度评估机构报名登记表**

（机构印章）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内　　容** | **备　注** |
| 1 | 机构名称 | ××× |  |
| 2 | 机构类别 | 土地房地产评估类 |  |
| 3 | 机构注册地 | ××市××区(营业执照的有效期限) |  |
| 4 | 办公地址 | 填写实际办公地址 |  |
| 5 | 办公场所房屋性质及面积 | 自有产权或租赁，×××m² |  |
| 6 | 机构资质等级 | 土地：是否备案登记(备案登记证书的有效期限)房地产：一级或二级(资质或备案证书的有效期限) |  |
| 7 | 机构土地评估信用等级 | 2020 年度信用等级×级 |  |
| 8 | 机构注册评估师人数 | 土地评估师：×人；房地产估价师：×人 |  |
| 9 | 机构从业总人数 |  |  |
| 10 | 2020年度至今业务总量 | ×××件/×××万元 |  |
| 11 | 2020年度至今法院委托业务总量 | ×××件/×××万元2020年度入选省法院机构名单的填写 |  |
| 12 | 法院干警及其近亲属任职信息 | 工作内容及职务 | 占有股份应特别注明 |
| 13 | 机构法人代表、联系电话 |  |  |
| 14 | 机构联系人、联系电话 |  |  |
| 15 | 机构传真号码、电子邮箱 |  |  |
| 法院审核人员签字确认： |

**此表可下载、复制　　　　　　　　　　　　宜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制**

**(机构名称)注册评估师登记表**

（机构印章）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姓 名** | **执业类别** | **执业证书名称、号码** |
|  |  |  |  |
|  |  |  |  |
|  |  |  |  |
| **总计人数** |  |

**二、资产评估机构**

1.2021年度评估机构报名登记表（附后）；

2.本机构资产评估师登记表(附后)；

3.评估师本地缴纳社保证明；

4.工商营业执照、机构备案登记证书(备案公告)**、**证券期货业务评估资格证书、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2020年参加省资产评估协会综合评价等级证书；

5.办公场所所用房屋的产权证明或者租赁合同；

6.2020年至今机构业务总量(应与登记表相符，以制表形式填写，附后)；

7.2020年度至今法院委托业务总量(应与登记表相符，以制表形式填写，附后)；

8.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网站上未查询到的机构不得报名。

上述材料按顺序装订成册，其中第4项报名时应提交原件核对确认，报名登记表应加盖机构印章。如未按要求提交，报名材料将不予接收。

　　机构应具备的各类备案登记证书、资质等级证书和执业人员资格证书如有到期正在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协会审核等情况，须有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协会的书面证明。

**宜昌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年度评估机构报名登记表**

（机构印章）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内　　容** | **备　注** |
| 1 | 机构名称 | ××× |  |
| 2 | 机构类别 | 资产评估类 |  |
| 3 | 机构注册地 | ××市××区(营业执照的有效期限) |  |
| 4 | 办公地址 | 填写实际办公地址 |  |
| 5 | 办公场所房屋性质及面积 | 自有产权或租赁，×××m² |  |
| 6 | 机构资质 | 是否备案登记(备案公告的时间) |  |
| 7 | 2020年参加省资评协综合评价情况 | 2020年度综合排名第×名；×A级 |  |
| 8 | 机构注册评估师人数 |  |  |
| 9 | 机构从业总人数 |  |  |
| 10 | 2020年度至今业务总量 | ×××件/×××万元 |  |
| 11 | 2020年度至今法院委托业务总量 | ×××件/×××万元2020年度入选省法院机构名单的填写 |  |
| 12 | 法院干警及其亲属任职信息 | 工作内容及职务 | 占有股份应特别注明 |
| 13 | 机构法人代表、联系电话 |  |  |
| 14 | 机构联系人、联系电话 |  |  |
| 15 | 机构传真号码、电子邮箱 |  |  |
| 法院审核人员签字确认： |

**此表可下载、复制　　　　　　　　　　　　宜昌市级人民法院制**

**(机构名称)资产评估师登记表**

（机构印章）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姓 名** | **执业类别** | **执业证书名称、号码** |
|  |  |  |  |
|  |  |  |  |
|  |  |  |  |
| **总计人数** |  |

**此表可下载、复制　　　　　　　　　　　　宜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制**

**三、价格鉴证类评估机构提交材料清单**

1.2021年度评估机构报名登记表（附后）；

2.本机构可从事评估业务范围的专业人员登记表(附后)；

3.从业人员社保缴纳记录；

4.工商营业执照、可从事评估业务的资质证书(或备案登记证书)、考评合格证书、价格鉴证师(专业人员)资质证书；

5.办公场所所用房屋的产权证明或者租赁合同；

6.2020年度至今机构业务总量(应与登记表相符，以制表形式填写，附后)；

7.2020年度至今法院委托业务总量(应与登记表相符，以制表形式填写，附后)。

上述材料按顺序装订成册，其中第⑷项报名时应提交原件核对确认，报名登记表应加盖机构印章。如未按要求提交，报名材料将不予接收。

　　机构应具备的各类备案登记证书、资质等级证书和执业人员资格证书如有到期正在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协会审核等情况，须有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协会的书面证明。

**宜昌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年度评估机构报名登记表**

（机构印章）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内　　容** | **备　注** |
| 1 | 机构名称 | ××× |  |
| 2 | 机构类别 | 价格鉴证类 |  |
| 3 | 机构注册地 | ××市××区(营业执照的有效期限) |  |
| 4 | 办公地址 | 填写实际办公地址 |  |
| 5 | 办公场所房屋性质及面积 | 自有产权或租赁，×××m² |  |
| 6 | 机构资质 | 可从事的主要评估业务范围及相应的资质、备案证书 (资质、备案证书的有效期限) |  |
| 7 | 机构注册价格鉴证师人数 |  |  |
| 8 | 机构从业总人数 |  |  |
| 9 | 2020年度至今业务总量 | ×××件/×××万元 |  |
| 10 | 2020年度至今法院委托业务总量 | ×××件/×××万元2020年度入选省法院机构名单的填写 |  |
| 11 | 机构法人代表、联系电话 |  |  |
| 12 | 机构联系人、联系电话 |  |  |
| 13 | 机构传真号码、电子邮箱 |  |  |
| 14 | 法院干警及其近亲属任职信息 | 工作内容及职务 | 占有股份应特别注明 |
| 法院审核人员签字确认： |

**此表可下载、复制　　　　　　　　　　　　宜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制**

**(机构名称)专业人员登记表**

（机构印章）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姓 名** | **执业类别** | **执业证书名称、号码** |
|  |  |  |  |
|  |  |  |  |
|  |  |  |  |
| **总计人数** |  |

**此表可下载、复制　　　　　　　　　　　宜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制**

**各类评估机构年度业务总量、法院委托业务总量统计表样式：**

2020年度至今业务总量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委托单位 | 委托项目 | 评估值 | 备注 |
| 1 |  |  |  |  |
| 2 |  |  |  |  |
| … |  |  |  |  |
| 总 计 | ×××件/×××万元 |

2020年度至今法院委托业务总量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委托法院 | 委托项目 | 评估值 | 备注 |
| 1 |  |  |  |  |
| 2 |  |  |  |  |
| … |  |  |  |  |
| 总 计 | ×××件/×××万元 |